

上海师范大学关于构建研究生思想政治 工作体系的实施意见（试行）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切实提升我校研究生教育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精神，根据《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和《关于加快新时代研究生教育改革发展的意见》（教研〔2020〕9号）精神，结合我校研究生教育实际，现就构建我校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提出以下实施意见：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落实全国研究生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着眼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建立完善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为关键，坚定走内涵式发展道路，全面提升学校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质量。

第二条 工作原则。始终围绕“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一根本问题，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

使命，建立健全协同育人工作机制，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文化知识、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实现价值塑造、能力培养、知识传授的工作目标，构建目标明确、内容完善、标准健全、运行科学、保障充分、成效显著的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体系。

第二章 建设任务

第三条 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研究生爱国主义情怀。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切实开展爱国荣校教育，引导研究生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念。充分利用重大活动、重大纪念日、开学典礼、毕业典礼等契机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大力弘扬新时代爱国主义精神，用好新媒体，打造网络思政新平台，教育引导研究生提升思想境界、树立卓越意识、保持优良作风，不断增强服务国家和人民责任感，自觉提升“强国有我”的使命感。

第四条 挖掘思政元素，推进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建设。开全开好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发挥马克思主义学院和马克思主义学科的专业优势，协同各学院共同设计并推进研究生专业课程思政整体改革。着力建设研究生课程思政特色改革领航团队、精品改革领航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和课程育人实践基地等，重点培育课程思政名师和教学团队。

第五条 夯实工作载体，提高研究生党建工作水平。将党建作为加强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的切入点，把研究生党建工作融入研究生教育全过程。以上海高校党建工作示范校创建为契机，探索在科研团队、学术梯队、生活园区等建立研究生党组织，实施研究生党支部书记“头雁计划”，选优建强研究生党支部书记队伍。加强政治引领，探索和完善党员导师深度参与学生党员发展工作机制、研究生党员常态化集中教育培养机制。实施研究生党员积分制管理，开展研究生党员“设岗定责”等活动，充分发挥研究生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以高质量党建带动研究生思想教育、日常管理和学术创新能力培养。做好“研究生样板党支部”和“研究生党员标兵”培育工作。

第六条 加强师生联动，构建研究生三全育人机制。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建立多场域、多平台的师生互动机制，激励导师既做学业导师又做人生导师。选树一批立德修身、严谨治学、潜心育人的优秀导师典型和团结向上、氛围融洽、成果丰硕的卓越导学团队。充分发挥导师、研究生辅导员、教学管理人员、科研项目团队成员在导学关系中的联动作用，充分凝聚三全育人合力。

第七条 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研究生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教育。以“全覆盖、制度化、重实效”为目标，以“集中宣讲、日常教育、分类指导、分别教育”为原则，着力构建

学风建设工作机制和宣讲教育长效机制。将科学精神、学术诚信、学术（职业）规范和伦理道德作为导师培训和研究生培养的重要内容。抓住研究生培养的关键环节，健全对学术不端行为进行预防和处置的机制，加大对学术不端行为的查处力度，建立研究生学术诚信档案库。营造风清气正、求真务实的优良学风，倡导研究生自觉遵守学术诚信和学术规范，引导研究生成为科学道德的践行者和优良学风的维护者。

第八条 搭建实践平台，深化研究生实践教育。强化研究生实践教育环节，将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融入研究生的实习实训、挂职锻炼、义务支教、理论宣传、志愿服务等活动中。进一步做好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竞赛，拓展研究生创新实践项目和平台。积极拓展研究生社会实践基地，建立社会实践保障体系，安排必要的研究生社会实践专项经费。研究生要结合个人专业知识和研究成果，以调研报告、技术开发和推广、挂职锻炼等形式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在社会实践和志愿服务活动中受教育、长才干、做贡献。

第九条 依托专业力量，加强研究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学校心理咨询与发展中心紧密联动，积极开展研究生心理健康普查、心理健康教育、心理咨询和危机干预等工作。研究生工作部、心理咨询与发展中心、各学院根据研究生的心理特点，开展有针对性的个体服务和团体辅导项目，同时建立

心理健康教育教师、研究生辅导员、导师三支队伍协同配合的心理育人联动机制，帮助研究生解决好情绪调节、环境适应、人格发展、人际交往、交友恋爱、择业就业等方面的困惑，增强心理调适能力，切实加强研究生心理健康教育。

第十条 着力精准资助，探索资助育人新模式。完善国家资助、地方资助、学校奖助、学生自助的研究生资助体系，运用大数据开展精准资助，逐步构建物质帮助、道德浸润、能力拓展、精神激励有效融合的长效机制，形成“奖助—育人—成才—回馈”的良性循环，着力培养研究生自立自强、诚实守信、知恩感恩、勇于担当的良好品质。

第十一条 注重点面结合，推进研究生职业生涯教育。注重与思想政治教育相结合，引导研究生毕业生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到基层、到中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建功立业。注重阶段化教育指导，面向全体研究生新生，开展新生生涯教育月活动，指导其有意识地根据个人性格、兴趣和能力，规划研究生生活和职业生涯发展方向；在二、三年级期间，进行求职准备、职业能力提升、就业权益保护和创业观念转变等就业指导。注重个性化精准服务，提供个体职业咨询、生涯教练、女大学生就业指导沙龙等服务。

第十二条 注重全面发展，建立以综合评价为指标的奖励体系。修订和完善各类评优评奖制度，综合考察研究生德

智体美劳多方面表现，更好地鼓励研究生勤奋学习、勇于创新、积极实践、奋发向上，进一步促进研究生全面发展。

第十三条 优化队伍结构，加强研究生辅导员队伍建设。配齐建强研究生辅导员队伍，严格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200 比例配备研究生专职辅导员，探索依托导师和科研团队配备兼职辅导员。完善研究生辅导员培养机制，提升研究生辅导员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全面落实专职辅导员职务职级“双线”晋升和保障激励政策，培养和选树优秀辅导员典型，打造专家型辅导员。

第十四条 发挥引领作用，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充分发挥共青团、研究生会、研究生社团和班团组织在引领凝聚研究生方面的优势。依托学校学生艺术中心，开展富于思想性、教育性、人文性、艺术性、时代性的美育教育和文化活动，打造研究生校园文化活动品牌。加强研究生骨干队伍建设，定期开展研究生骨干培训和工作交流，提升研究生骨干队伍的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注重表彰和宣传研究生中的先进典型，努力营造研究生自我教育的良好环境和氛围。

第十五条 筑牢安全稳定防线，做好研究生安全教育管理。强化政治安全，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研究生思想文化阵地管理。坚决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防范校园传教活动。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建立健全国家安全教育长效机制。筑牢校园安全防线，切实保护研究生生命安全、

财产安全、身体健康，严格落实安全防范工作规范要求，护航研究生健康成长。

第三章 实施保障

第十六条 加强对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领导。校党委和行政部门每学年至少听取一次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专题汇报，平时及时关注和研究解决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的实际问题，使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将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纳入学校整体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在年度经费预算中安排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专项经费。

第十七条 形成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合力。学校加强统筹规划，做好顶层设计，调动各方面的育人积极性。推动形成学校、家庭和社会教育协同育人机制，完善导师、辅导员、管理人员联动机制。学校研究生教育相关部门和学院要紧密配合、各司其职，切实履行在研究生思想政治工作中的责任。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八条 本实施意见自 2021 年 9 月起试行。

第十九条 本实施意见由研究生工作部、研究生院负责解释。

中共上海师范大学委员会

2021 年 7 月 13 日